附件1

一次性留工补贴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
| 实际用工企业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企业外地员工总数 |  | 留渝过年外地员工人数 |  |
| 银行户名及账号 |  |
| 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声明 | 本单位承诺：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，已经为留渝过年的外地员工足额发放“留岗红包”，涉及员工未离开重庆。如有虚假，退回补贴资金，并承担相关责任。单位签章： 年 月 日 |
| 人社部门意见 |   单位签章： 年 月 日  |

填表说明：1.“实际用工企业”栏仅劳务派遣方式用工的企业填写；

2.属劳务派遣方式用工的，其余栏一律填写派遣单位信息；

3.“留渝过年外地员工人数”栏填写当次申报涉及的员工人数。